

关于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潍坊中心支公司
行政处罚的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〔2018〕2号）有关规定，我对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潍银保监罚决字〔2023〕20号）及（潍银保监罚决字〔2023〕21号）的内容予以披露。

经查，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潍坊中心支公司存在编制、提供虚假的文件、资料的违法违规行为，上述编制、提供虚假的文件、资料的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第八十六条第二款规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第一百七十条第（一）项和第一百七十一条的规定，银保监会潍坊监管分局对潍坊中心支公司予以罚款28万元，对山东省分公司副总经理予以警告并处罚款4万元。

特此披露。

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

2023年2月10日